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6 年 7 月 9 日发布了《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公告》，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现发布《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60000）系根据证监许可〔2021〕1525 号《关于准予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募集，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40 号）同意。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内容再次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智慧电车

扩位证券简称：智能电车 ETF 浦银

基金代码：56000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终止上市日：2026 年 7 月 15 日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根据《基金法》、《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至 2026 年 5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

本基金自 2026 年 5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并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清算资金发放公告》，本基金清算资金发放日为 2026 年 6 月 29 日。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40 号）同意。

三、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本基金终止上市当日，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基金退出登记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y-axa.com>）或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3 日